**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25004607610384**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3 年度）**

|  |  |
| --- | --- |
| **单 位 名 称** | 锡林郭勒盟文化馆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  |  |  |  |  |
| --- | --- | --- | --- | --- |
|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 **单位名称** | 锡林郭勒盟文化馆（锡林郭勒盟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 | |
| **宗旨和**  **业务范围** | 组织和指导开展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社会文化艺术活动、对外群众文化交流；开展公共文化、民族民间文化理论研究；开展群众文艺培训辅导、群众文艺作品创作展评、社会宣传教育工作；实施全盟非遗保护规划和非遗代表性项目保护与传承各项工作，开展非遗的挖掘、收集、整理、研究工作和展览、展示、宣传、推广等活动。 | | |
| **住 所** | 锡林浩特市开发区蒙元文化苑 | | |
| **法定代表人** | 呼和那日苏 | | |
| **开办资金** | 561（万元） | | |
| **经费来源** |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 | |
| **举办单位** | 锡林郭勒盟文体旅游广电局 | | |
| **资产**  **损益**  **情况** |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年初数（万元） | | 年末数（万元） | |
| 99.64 | | 88.92 | |
| **网上名称** | **锡林郭勒盟文化馆.公益** | | **从业人数** | 20 |
| **对《条**  **例》和**  **实施细**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 况** | 2023年度我单位认真执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严格按照核准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全年无变更 | | | |
| **开**  **展**  **业**  **务**  **活**  **动**  **情**  **况** | 一、着重加强党建工作，努力抓好思想教育 纵观全年，锡盟文化馆党支部严格按照局机关党委要求，以强化理论学习为基础，以丰富实践活动为主体，确保支部党建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一）扎实开展学习教育、主题党日活动 我馆党支部以“三会一课”、学习强国APP、主题党日活动为载体,组织党员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的二十大文件汇编》、《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二卷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有关书籍，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内蒙古的系列重要指示，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此外，结合日常工作，大力开展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与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强化党支部的政治功能。全年共开展支部书记讲党课活动4次，在引领全体党员服务提升、管理水平等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同时，实施“主题教育+工作例会”双学机制，召开4次党支部委员会议,2次组织生活会，4次党员大会，组织开展党员学习活动100余次，上报通讯报道10余篇。另外，馆内严格执行发展党员工作制度，2023年内培养1名入党积极份子。 在党建活动方面，2023年内扎实开展“铸牢忠诚底线，树牢廉洁意识”、“我们的节日·清明”、“爱卫新征程，健康锡盟行”、“民族团结电力情，守望相助亮北疆”、“守望相助·团结奋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党建＋美丽乡村建设”以及“北疆楷模”等主题党日活动。此外，在上海举办全盟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提升培训班期间，组织全体学员赴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纪念馆参观学习，重温党的诞生历程，从百年党史的学习中汲取新征程所需的奋斗力量。 另外，我馆党支部积极与各级党支部开展结对共建。与白音锡勒牧场机关党支部、浩来图社区党支部、白音温都尔社区党支部联合开展了“生态与马文化”主题活动，清除草原白色垃圾；与呼伦贝尔文化馆党支部进行交流学习；联合锡林郭勒盟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党支部、锡林郭勒盟乌兰牧骑党支部共同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党日活动；联合塔林社区、长盛社区、安华社区举办庆七一文艺汇演。通过以上各项活动，以达到学习先进党建、积累业务工作经验，取长补短，促进各项工作水平提升的目的。 二、致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丰富群众文化活动 （一）群众文化活动日益丰富多彩 为全面展示锡盟各族群众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丰富活跃群众文化生活，2023年我馆开展了一系列群众文化活动。 一是群众文化那达慕乡村村晚。年内分别举办了“启航新征程&#8226;幸福中国年”锡林郭勒盟群众文化那达慕乡村村晚—天边草原乌拉盖牧民村晚、群众文化那达慕“乡村村晚”—西乌珠穆沁旗蒙古汗城专场村晚。两场村晚分别通过央视频、国家文化云平台进行直播，点击量达18万次。 二是组织举办文化馆服务宣传周活动。为进一步提高公共文化机构公众知晓度、参与度和美誉度，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5月23日我馆举办锡林郭勒盟文化馆服务宣传周系列活动启动仪式，这标志着2023年度锡林郭勒盟地区各类群众文化活动的高峰期拉开序幕。 三是日常群众文化活动缤纷上演。自今年2月起，我馆陆续开展多次日常性群众文化活动，如线上广场舞评选活动、“锡林郭勒盟文化馆视觉艺术部三人美术作品展”、第九届国际环保日四联漫画大赛锡林郭勒盟赛区漫画展、“明安图杯”锡林郭勒盟男女声二重唱比赛以及《草原很近 马蹄声很远》以蒙古马为主题的摄影作品展等。 四是组织开展大型文化活动。2023年我馆承办了内蒙古自治区第33届旅游那达慕开幕式和内蒙古自治区“舞动北疆”第五届广场舞大赛。其中，“舞动北疆”全区第五届广场舞大赛于6月28日在锡林浩特市圆满落幕。来自全区各盟市的14支代表队近500人参加，我馆承担了本次大赛的接待、食宿行以及现场执行、舞美设计、舞台搭建等工作，我馆业务人员精心编排的广场舞“为内蒙古加油”作为集体开场舞在全区各盟市普及现场展示，成为大赛亮点。经过角逐，我馆组建的贝力格舞蹈团的《德布斯·贝力格》获得二等奖。7月23日内蒙古自治区第33届旅游那达慕开幕式在锡林浩特市隆重举行。本次活动中锡盟文化馆成立旅游那达慕开幕式导演组，进行开幕式的筹备工作。全体干部职工采取五加二、白加黑的工作方式进行冲刺，通过努力使本次开幕式办成了一次有特色、有创新、有气势、有效果的盛会，在展现出内蒙古特色、锡林郭勒风情的同时，让观看开幕式的嘉宾游客和观众感受到祖国北疆的辽阔壮美。 五是馆属团队日益壮大。我馆馆属团队队伍建设情况良好，自五月起，我馆馆属团队多次举办“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群众教育实践活动，赴各旗县市（区）、苏木乡镇进行文艺慰问演出。截止目前我馆拥有锡林合唱团、锡林舞蹈团等16支馆属团队，队员共计500余人，所有队员皆纳入锡林郭勒盟群众文化志愿者队伍。 六是加强与企事业单位文化建设。自5月以来，我馆接连承办第九届内蒙古机场集团公司职工“安康杯”乒羽赛开幕式演出、全盟第十五届中小学艺术展演、“黄金草原，白音锡勒”主题歌曲歌咏比赛、全区第15届运动会开幕式和第六届残疾人运动会开幕式入场驻停表演、锡盟蒙古族中学70周年校庆活动、“蒙古马精神杯”中国马都·锡林郭勒大赛马锡林浩特站暨黄金草原白音锡勒丰收那达慕开幕式、“北疆教育心向党”同上一台思政课优秀情景剧展演以及协助盟、市两级社保中心开展2024年新年联欢会等。 （二）对外交流、培训辅导方面 为提高馆内职工整体专业技术能力以及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加强对外合作，促进跨区域思想交流交融，我馆2023年内多次组织馆内职工赴盟外考察调研，进行互动学习。今年4月，赴呼伦贝尔地区进行学习，先后到达呼伦贝尔市文化馆、鄂温克族民族文化产业创业园、五彩童年非遗传承基地等。同年11月，锡林郭勒盟文化馆组织全盟各旗县市（区）文化馆馆长、业务骨干赴上海市、浙江省等地进行业务技能、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培训。 此外，为进一步落实“三区人才”支持计划工作，依托“我为群众办实事”系列活动，2023年锡盟文化馆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培训工作。自4月起培训班累计培训约25天，共有来自全盟120余人次参加培训。并于年内深入基层、社区、厂矿企业等开展群众文化辅导150余天。 （三）阵地群众文化活动参与度高涨 近年来，按照文化馆场馆免费开放工作要求，我馆针对各活动室进行了科学合理安排。对各群众文化活动场馆进行升级、改造，提升服务品质，做好对外宣传工作。老城区群众文化活动中心、新区场馆舞蹈排练厅、合唱厅、数字演播厅、书画展厅等场所每周对社会公众提供免费开馆服务达35小时以上，阵地服务人次近6万余人次。 （四）优秀作品缤纷呈现，载誉而归 通过近年来各项工作的不断推进，我馆在2023年荣获诸多荣誉。首先，我馆获评2022年度“全区十佳文化馆”称号予以公示。此外，在2023年内，我馆馆员干部以及馆属团队累计获得自治区级各类奖项10余次。 我馆视觉艺术部油画作品《童·伴》入选“新时代 新生活”第二届内蒙古美术新人新作展，并于2月在内蒙古美术馆展出、油画作品《一个故事》在第七届内蒙古职工美术书法摄影奖评选活动中荣获二等奖的佳绩；美术作品《家园》在第二届全区美术作品展中荣获铜奖、作品《白音锡勒》一同展出，作品《夏日》在锡林郭勒盟首届传统手工艺大赛中获得美术作品类二等奖。在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馆、内蒙古自治区群众文化学会主办的“喜迎二十大 共谋公共文化事业创新发展”主题征文活动评选中，我馆报送的4篇论文获奖，其中二等奖3篇，三等奖1篇。在全区首届社区优秀节目集中展演活动中,我馆选送的舞蹈作品《祝福》获最佳表演奖及优秀组织奖；选送的音乐类作品《相依相伴》入围第四届内蒙古自治区“群星奖”。 （五）馆属团队佳绩频发。我馆馆属团队金马鞍合唱团荣获2023年“畅想新时代 点亮中国梦”文艺交流大赛一等奖、在第二届七彩夕阳全国中老年草原响沙湾民俗文化节邀请赛暨第十四届七彩夕阳全国中老年才艺大赛中荣获萨日朗金奖和那布其金奖；我馆组织的苏尼特左旗合唱团在参加“唱响北疆”全区第五届群众歌咏展演中，演唱的混声四部合唱《母亲》、《天耀中华》荣获本次展演优秀奖；我馆馆属团队锡林合唱团参加大连市举办的“欢乐新时代、中华多美好”大连市第六届各民族音乐舞蹈服饰展演系列活动，演唱的《欢乐的挤奶员》获得了团体表演一等奖和个人特别贡献奖。 三、做好非遗系统性保护，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发展 2023年，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及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坚持“科学保护、提高能力、弘扬价值、发展振兴”为主要任务，从多方面开展了非遗保护传承工作。 （一）健全非遗保护体系方面 为进一步规范基础工作，非遗保护部历时3个月的时间，对我盟国家级、自治区级、盟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名录和代表性传承人、保护传承工作开展情况及各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资金分配明细、存在问题等进行了全面、系统的梳理，并汇总相关数据。此外，按照主管局工作部署，我中心对全盟各旗县市（区）区级项目保护单位进行全面检查和调度工作。另一方面，按照《关于开展2022年度国家级、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对盟直单位9名区级传承人传承活动进行评估，并对每位传承人传承活动编写了评估结果建议和传承情况报告。除以上外，完成2023年度盟直单位盟级、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资金分配及发放工作，对传承人年度总结、计划等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并签订年度传承协议。 （二）加强非遗传承传播方面 1.宣传展示活动丰富多彩。年内我馆非遗保护中心多次开展非遗展示、传播相关活动，例如举办第九届、第十届“乌珠穆沁伊如勒”大赛、2023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锡林郭勒盟主场宣传展示活动暨锡林郭勒文化园非遗传承体验区揭牌仪式、第十三届锡林郭勒盟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成果展、内蒙古自治区传统工艺与现代创意展等活动。锡林郭勒文化园非遗传承体验区通过看得见、尝得到、能体验、可带走的体验形式，多角度为广大非遗爱好者及全国各地游客呈现锡林郭勒非遗之美，不仅让居民在家门口就能体验到沉浸式的非遗体验、非遗旅游，同时也吸引了来自区内外以及国际友人等近3千余名游客前来参加体验各项活动，营造了“人人了解、热爱、传承非遗”的浓厚氛围。 2.教育培训进一步强化。年内5月和10月非遗保护中心分别举办了全盟蒙古族多声部民歌“潮尔道——阿巴嘎潮尔”暨民歌培训班、全盟“三区人才”支持计划——奇奇里胡尔（黑勒）蒙古族传统弓弦乐器演奏培训班，全盟各地相关非遗项目传承人、爱好者近70名学员分别参加培训，两期培训班共计为期19天。通过培训，在提高了我盟传承人队伍技能水平的同时也增强了保护传承意识。 （三）加强非遗保护宣传力度方面 一是通过线下活动向公众发放非遗保护“一法一条例”宣传单，同时通过线上微信平台发布非遗保护“一法一条例”及相关政策解读，全面开展宣传工作，促进全民参与非遗保护传承工作。二是2023年8—12月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开展了全区非遗保护管理人员线上培训。我中心非遗保护工作相关负责人、工作人员以及部分区级以上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参加线上培训。三是我盟选派从事非遗保护工作的业务骨干参加内蒙古自治区艺术研究院主办的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与知识产权培训班、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记录工作培训班。四、其他日常重点工作 （一）数字文化建设推进工作（二）档案整理工作（三）安全生产工作（四）普法宣传工作 | | | |
| **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文件及有效期** | 无 | | | |
| **绩 效 和受奖惩及诉讼投诉情 况** | 无 | | | |
| **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用 情 况** | 无 | | | |

**填表人：** 阿拉木萨 **联系电话：**13847911255 **报送日期：2024年03月18日**